

书与人生

# 高处何所有——我的阅读史

付道峰

了好去处,图书馆,先是三楼阅览室。

没有过分复杂的手续,借书证押在那里就可以进里面选书了,但书不能带出去,我硬硬在那里呆了一个月,因为离开得最晚,看阅览室老师打扫卫生辛苦,且阅览室里只有一位老师,就帮着打扫卫生,很快就和这位老师熟稔起来。这老师对我极其信任,给我莫大的权利,书可以随意带走,但借书证和书后的书签必须留在阅览室。感谢那段时光,我读了很多书,什么都看,喜欢的句子,顺手把它写在本子上。两年下来,用了好几个本子。

现在能想起来,是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的一组丛书,里面几乎涵盖当时所有新锐的作家,没获诺贝尔文学奖的莫言,格非,洪峰,余华,方方,反正很多很多,还有李劫的评论,感觉真的很过瘾。

除了这些书,还有另外的一些惊喜。清晰记得,在黑格尔《美学》第四本后面的书签上,只有一个签名。那是我们文论老师王钦红的签名,也就是说,在这偌大的图书馆里,高大的老师里,唯有他一人读过这本书。我怀着一份窃喜与骄傲,在他名字后面小上翼翼签下我的名字。第二,希望后来如我一般,欣喜签上他们的名字。

除了惊喜,读书带给我的更像是一种境界。一个下午,不知读什么书的时候,突然停了下来,抬头望着天花板上日光灯,脑子空荡荡的,澄澈,内心宁静,全世界只剩下自己一人。这境界在以后的教书中遇到了:“潭中鱼可百许头,皆若空游无所依,日光下澈,影布石上,这是其一;”“庭下如积水空明,水中藻荇交横,盖竹柏影也”,这是其二。此时,你会发现,人类的心灵是相通的,无论相距有多遥远。

至今能记得读过的某本书的大概,某个句子,如钱理群先生《名作重读》中的关于《孔乙己》叙述主角为何是个孩子,王富仁教授一段关于幸福的论断,大意如下“卡夫卡是痛苦的,鲁迅是痛苦的,但他们痛苦得高尚,不卑劣;所谓的幸福是在你的意识之内是否有价值,你认为有价值的就是幸福的”。遗憾的是,这篇文章从那时读过便再没有遇到过,找了很久,依然不见其踪迹,但这句子支撑我许久。

在钱理群先生《名作重读》的引导到,重新读起了鲁迅先生,读到一位与师专现代文学史中不一样的鲁迅,后来又请别的地方的同学给倒拐了本《现代文学三十年》,渐渐明白了,现代文学史中每一个人物都是活生生的存在,而非一个反对建反什么的符号。在这本书的引导下浮光掠影般读起来老舍先生,沈从文先生,废名等等,最喜欢老舍先生的《骆驼祥子》《月牙儿》《茶馆》,顶喜欢《骆驼祥子》里的“爱与不爱,穷人得在金钱上决定,精神只在在大富之家”,可惜现在已经好久不读了,片言支语也想不起来了。

到了师专第二年,开了教法课,老师给推荐了不少的书目。当时能找到的只有苏霍姆林斯基《给教师的建议》,至今放在桌子上,也算当时读到的唯一一本教育理论专著,还有《傅雷家书》《金蔷薇》,弗洛伊德《精神分析引论》也看过,应该是商务印书馆出的汉译名著系列。当时看的书及其杂,乱,根本没有方向,看到名称有意思就看。后来被班主任老师批评过,自己不以以为然。读书的附加物是让我知道了很多出版社,上海古籍,商务印书馆,三联书店,还有中华书局,有了点信念,凡这几个出版社出的书,都是好书。

二年师专眨眼而过,毕业分配,从哪里来,到哪里去,颇有点哲学的意味。回到了老家,汉高湖的西岸,学校的墙外头就是江苏省,汉高祖刘邦的老家。学校的墙头外是农田,能听到咩咩山羊的叫声,不知道谁家母鸡下蛋后咯咯哒哒炫耀,但永远不是陶渊明王维笔下田园式的美好。

记得有位老师曾经说过,毕业后参加工作起初想大有所为,过一段时间才发现自己一事无为,后来,要么碌碌无为,要么胡作非为。当

时老师这番话的本意是想给我们提醒,别荒废了自己,但这就也是很多从教者的人生轨迹。

幸好自己没有,但如鱼在水,冷暖自知。带出了几年成绩,但遇到了职称这个痼疾,又是家庭接连的变故,弟弟和叔叔的遽然离去,自己犹如陷入泥淖之中,突然心境如同《呐喊自序》中的鲁迅先生,“仿佛是想走异路,逃异地,去寻求别样的人们”,最终还是挣扎了出来,这还得感谢读书。

此时的读书范围相对狭窄,一份报纸《南方周末》,一份杂志《语文学习》,都是自费订阅的,尽管值不了多少钱,但工资太少了,当时。接着是淘书,在沛县一个角落的书店里,发现了很多旧书,很便宜,一本《读书》五毛钱,淘了不少的书,《论语》集注,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的《各朝代的诗词鉴赏辞典》等等,还有施蛰存老先生的《唐诗百话》,只可惜,这店老板的店面一再缩小,现在蜗居在一间小门市里,我苦苦追了他十好几年,不改初心。现在去买书,挑好,老板带着花镜,看一眼,随口给个价钱,就成了,算是一种默契吧,或是惺惺惜惜。

“学然后知不足,教然后知困。知不足,然后能自反也”。课堂的捉襟见肘,倒逼我去读更多的更专业的书,然后,尘封书橱的一系列教育经典重回案头。用心最多的当属苏霍姆林斯基《给教师的建议》,对我影响最大的当属“未来的教师,我亲爱的朋友!在我们的工作中,最重要的是要把我们的学生看成活生生的人!”这貌似简单的一句话,真正践行于教学实践之中,又何等困难。在大多数的时间之内,孩子并非“活生生的人”,他们只是一个分数的载体,在无尽重压之下,压榨出最大的分数。这样,我们做老师的被异化了,孩子们也被异化了,教育恐怕只落得“白茫茫大地一片真干净”。孩子,我们都成了工具。

后来,我在一篇随笔中写到,《给教师的建议》93节有这样一段话,“我们,尊敬的教育者,时刻都不要忘记:有一样东西是任何教学大纲和教科书、任何教学方法和教学方式都没有做出规定的,这就是儿童的幸福和充实的精神生活”。而我们平时的教学中,尽管教改着,尽管素质教育着,但学生表现的单一领域就是知识的评分,这已经成为一种习惯,根深蒂固的观念:一个学生得到了好的分数,他就是好学生,否则,一切免谈。分数几乎成了维系我们和学生的唯一纽带,我们很少关注学生的精神生活,很少与学生做学习以外的交流。

科技的进步带来极大的便利,网络的普及,让不花钱买书而能看到书成为一种可能。从困顿中走了出来,不甘心自己碌碌无为,更不能胡作非为,得有所改变也,开始强迫自己读书,先是电骡,后是新浪爱问,后是微盘。后来细活一笔高飞,入手了仰慕已久的kindle,自己随时随地看书有了可能。网络下书有个有意思的特点,通过这本书你可以接触到和此书风格相近的书。也可以在网上找到意味相投的人,或者叫做“尺码相同”的人。

2015年,在菏泽学院,参加了山东省骨干班主任培训,遇到了一位参加新教育实验的老师,或许是被她的“过一种幸福完整的教育生活”教育理念所触动,或许被她的“相信种子,相信岁月”的期待所感动,我开始在网上搜索关于“新教育实验”的一些东西。继而,经过考核,参加了由朱永新教授主持的新教育网络师范学院,开始了自主性的学习。零零碎碎的学习中,我感受新教育实验人的真诚真挚与真情。他们把教育当做内在的一种生活,而非仅仅一种职业,谋生的职业。在他们帮助引导下,我的阅读的范围越来越大,兼在网络师范学院中,跟随李镇西老师上了四次课,由此开始真正读起李镇西老师的著作。

在李老师的著作中,我隐隐看到苏霍姆林斯基教育思想的流动,他努力让孩子在日常的教育生活中找到自我发展的灵魂,找到属于自己生命本真的幸福感,让孩子感受到自己的成长与进步,而这一切则源于教师对学生的,用

李老师的话说:“爱,是教育的前提;但远不是教育的全部。由爱升华为责任——对孩子的

一生负责,这才是教育的真谛”。没有爱心的教育不是教育,教育在任何的时候是为了成全生命,而非扼杀生命。如果,我们能够坚持并“一以贯之”,我们课堂上面对的则不是各种各样的“妖魔鬼怪”,而是一个个亟待成长修复的个体。这对我们最农村基层乡村学校意义重大,因为我们所接触的,是被城里中学“掐尖殆尽”的小升初的毕业生,教育的不均衡导致生源流失巨大,继而带来巨大的教育不均衡。但,李镇西老师所秉持的“爱”的教育,能够让基层的老师们不再那么纠结于评比与成绩,而是,李老师所讲的:“未来的教师,我亲爱的朋友!在我们的工作中,最重要的是要把我们的学生看成活生生的人!”

再有,李镇西在《幸福比优秀重要》一书中,向我们提出了“幸福比优秀更重要”观点,优秀是每个人都希望达到的,它可以成为进步的动力。“人生不如意,十之有八九”,在教育这一行业中,我们会遇到层出不穷的各种问题,诸如考评职称量化之类的东西,毋庸讳言,这已经成为日常教学的顽疾。如果一味追求优秀,则会疲于奔命,而去追求外在给予自己的一种评价,过于看重外在对自己的影响,一旦出现问题,就会出现强烈的挫折感,甚至一蹶不振。但,教师的幸福则不然,我们要学习从教学生活中寻找一些小的幸运。早春一朵野花的盛开,孩子一次优秀的作业,学生与自己一次主动的交流,一点一点的小成就,充盈自己的生命,获得自己的价值所在,而非深陷于“工作累”“待遇低”“不均衡”焦灼的泥沼,以期求经历李镇西老师所讲过的教育的四重境界“应付”“饭碗”“事业”“宗教”的历程。

如果说李镇西老师的书着眼于理念方面,王晓春老师的书则侧重于技术性的管理,特别是《做一个专业的班主任》,这本书里并没太多的煽情与忽悠,更多的是对班主任日常工作技术性工作的展示;更难能可贵的是,王晓春说出了我们做老师能够认识到却不敢说出的一句话:“教师工作是有边界的。教师是学生一生的指导者,但不是学生一生的承包者。恕我直言,想承包孩子的一生,看起来好像是责任感太强,其实是自我中心——对自己的作用估计过高了。学生怎样度过一生,首先是他自己的事情,某个班主任不过是他的很多帮助者中的一个而已。对很多孩子来说,我们只是一个过客”。这句话无异当头棒喝,教师真的不是全能的,尤其是班主任,我们并不能大包大揽每一个学生,让他们有成就。责任心更多的是一种病态的自恋,我们仅仅是过客而已。读王晓春老师系列书籍,感触最深的就是思考,做老师的一定要学会思考,尤其是独立思考的能力,不盲从,更不轻易排斥,更要学着改变自己,与时俱进,与时俱进,要改变的应该是思维的模式。

在新教育网络学院里,又陆陆续续读了好多的书,更多的与自己语文专业有关,所读的书或为推荐,或为搜到这本书,看到另一本书与之相关联,便下载,去读,更多的是老师的推荐。有时,坐公交时,随手掏出kindle看上那么几页;有时,课下空闲时,翻上那么几张。就这样陆陆续续读完了王鼎钧《作文三书》,重读了叶圣陶老先生《文章例话》《文心》,明代的娱情小品文系列,还有董桥系列散文。最爱的是汪曾祺老先生的系列小说,因为其语言风格,喜欢上了废名的作品,现在正在读着。为了接触到最新的文学类的动向,订了一份《人民文学》。最庆幸的是,自己读书做笔记的习惯至今没有去掉,看上去符合自己口味的句子,顺手就抄了下来,留存资料,亦可品味,这些文字潜移默化影响到你。

莫言在获诺贝尔奖时曾说过,文学是无用的,某种意义上来说,读书也是无用的,尤其是专业书籍,他们不能给你提供现世的东西,例如金钱,名誉,但它可以帮助你打开另一扇大门,为你展开一个崭新的世界,它能够回报你,能够给你带来惊喜,但是不是你所想象的那般模样。

回顾反思自己是最难的,有时候就像揭开痊愈的伤疤,疼痛早已不再,余的是“哎呦”一声,像是旁观者。记得鲁迅先生一篇杂文里写道,“这小小的丘陵区中无非埋着曾经活过的痕迹”。写自己的阅读史,仅此如此,另,“无尽的远方,无数的人们,都与我有关”,读书,高处何所有,愈往前,愈孤独,愈渺小。

又,林语堂先生所讲:“所以读书不可勉强,因为学问思想是慢慢怀抱滋长出来的。其滋长自有滋长的道理,如草木之荣枯,河流之转向,各有其自然之势”。

阅读是自己的,与他人无关。

也正因为作者曾在那片“向日葵地”孤独过,无奈过,憧憬过,生活的阅历与积淀,用心写作,从而使该书为我们展现了一幅无比感人的画面:不论生活的环境多么残酷,都必须保持积极乐观的生活态度,因骨子有一股不屈不挠的精神,坚持不懈,永不放弃,才让平凡的生活

中更多一丝五彩斑斓的色彩。当然,本书中在尽情描写当地风光及丰富的物产时,也提出了对环境的担忧,比如《石头》,讲述了一处名叫戈壁玉的石头,被运往离阿勒泰最远的地方,“满满的,一板车又一板车,堆在街头叫卖。各种形状的吊坠、配饰,十元三件。如同塑料制品一样面面无表情……”当然,遥远的地方出现戈壁玉成山成海的盛况时,而“另一边,却是大地的千疮百孔”。这不禁让我们发出呐喊:“戈壁玉真的很多吗?”

这就是《遥远的向日葵地》,展示给我们一幅朴实而又无比令人感动的生活画卷,更是一段充满奋争的生活史。祝福作者,“做着明知不可能做到却仍努力为之的事”,更相信希望,起飞在《遥远的向日葵地》,生活因你而美丽。

点读

## 家教才是最好的教育

齐祺



父母是孩子的一面镜子,父母的表现则是孩子的榜样,尤其是在孩子的三观养成之际。幼儿是没有辨别是非能力的,所以父母的一言一行,在孩子们的眼里,都是正确的示范。这也就说明孩子的三观养成,幼儿园只是辅助,家庭才是主

先说一下双休日的重要性。双休日对于成年上班族来说,是一件很奢侈的事情。毕竟工作了一周,需要休息。对于孩子来说,则是可以两天和父母玩耍。对于他们来说,这是兴奋的事情。

双休日是父母言传身教最为关键的时刻。每个周末都会让孩子和外面的社会亲密接触,因此,只有有规则的父母,才能引导出有分寸的孩子。

两个孩子在一起经常会“打架”,因为他们总是会认为自己的私有的物品被剥夺走了。当然,这个和贪婪没有关系,而是他们的潜意识中,还没有“分享”的概念,更没有“赠予”的想法。这个时候,是父母给他们做出典范的时刻。培养他们在生活中的“分享”与“赠予”,以及更多的良品品行、行为习惯。

作者慕如雪是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,家庭教育指导教师,专注幼儿教育和心理。在她的这本《别让双休日的放任毁了孩子》里,给我们深入浅出的讲解了如何与孩子沟通,以及作为“榜样”如何去引导。

作者从父母的性格、做事的方式和对待别人的态度几个方面,来阐述对于孩子正确的引导方案。比如,和孩子一起勤奋起来,拒绝散漫,引导孩子与他们相处,而不是唯我独尊,不要低估孩子的韧性与合作程度,以及和老师联动,共同营造一个好的教育空间。

儿童教育,对于他们的一生影响是巨大的。尤其当今社会中,总会有各种性格缺陷的人。我们通过调查了解发现,这些缺陷更多的是来自童年,很多性格缺陷的养成则是来自原生家庭,这在于原生家庭中的整个价值观的影响。久在兰室,不闻其香;久入鱼肆,不闻其臭。这正是我们家庭教育的真实写照。

现在,我们的经济水平提高了,自己当年舍不得吃喝玩乐的东西,都舍得给了自己的孩子。但是,我们应给更多的给予孩子们一个良好的教育环境,而不是简单的一个物质生活。

所以说,家庭才是孩子最好的教育场所。我们要言传身教,让孩子们有一个好的榜样,久而久之,他们也会一样形成良好的三观和健全的性格。

《别让双休日的放任毁了孩子》这本书,是作者结合实际案例来写的,对育儿方面有困惑的爸爸妈妈们,是不错的指导书籍。不妨看看这些案例,有则改之,无则加勉。

《别让双休日的放任毁了孩子》慕如雪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

新书评弹

## 西游世界中的西域风情

侯洁如

《西游八十一案:西域列王纪》是陈渐继《西游八十一案:大唐泥犁狱》之后,以《大唐西域记》与《西游记》为依据,通过历史悬疑的创作笔法,为读者再现玄奘途经西域,丝绸之路十扣人弦的精彩故事。因此也被誉为“玄奘版丝绸之路”。

小时候看《西游记》,一直很向往西域,尤其在学习唐诗之后。有这么一首诗:“黄沙百战穿金甲,不破楼兰终不还”,结合楼兰古国的莫名消失,更是激发了西域探险的欲望。读完《西游八十一案:西域列王纪》后,这种想法再次激起,虽然不能亲自体验,但可以追随玄奘,踏上前往西域的丝绸之路。

玄奘这一路却不是那么平静。刚出国界,就陷入波斯帝国与拜占庭、西突厥的混战当中。西域各国势力汇聚,劫杀、复仇、叛国等各种罪案接踵而来,彼此纠缠、互为因果,一场颠覆西域格局、左右丝绸之路的阴谋诡局,离奇上演。

唐朝是对对外开放程度最高的一个朝代。丝绸之路让沿路的国家富裕起来,也由于丝绸之路改造,很多国家在版图上消失了。所以很多国家为了抢道,不得不采取各种手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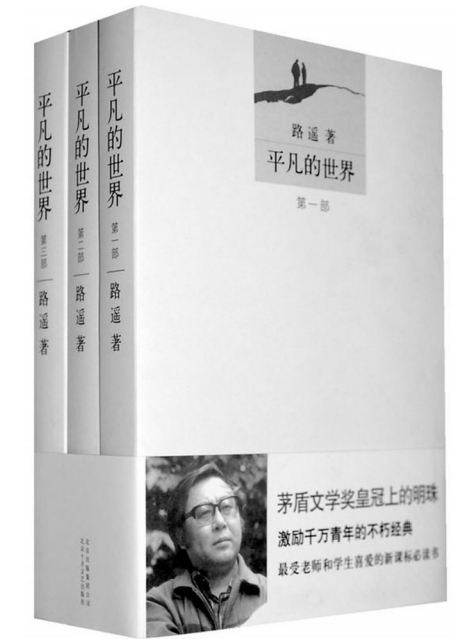
《西游八十一案:西域列王纪》,是围绕高昌和焉耆两国之间争夺丝绸之路而展开的,其中巧妙地将拜占庭和波斯帝国的混战,引出了《一千零一夜》中的“大卫魔瓶”,并将其作为一条贯穿全书的线索。渔夫和魔瓶的故事,在玄奘西游之前就在在波斯地区广为流传,玄奘西游天竺,由于某些“机缘巧合”能够和“魔瓶”遇到,也是情理之中。

高昌和焉耆则因为这个魔瓶,引发了一系列的诡秘的事件。但魔瓶中真有魔鬼吗?魔鬼真能实现主人的三个愿望吗?玄奘与“魔鬼”之间的斗法最终又如何?这些盘根错节的疑问,织成一张令人难以挣脱的悬疑之网,一直铺垫到最后。

其实回过头来,我们不难发现,这个“魔瓶”就是七情六欲。不仅是他的主人,还是自己;也从侧面印证,玄奘也是和自己的心魔斗争。虽然从《西游八十一案:大唐泥犁狱》中,我们可以看到玄奘的慧根是最为坚定的,但是,不排除各种的诱惑,会让他迷失自我。最终结果,不用说就能够猜到,否则他也不可能取回真经。

西域除了有我们看到的美和热情,还有更多的残酷和斗争。《西游八十一案:西域列王纪》,给我们展示了唐代不同的西域风情。

《西游八十一案:西域列王纪》陈渐 著 重庆出版社



动手写阅读史之前,脑海里蓦然闪现出一幕场景,一个人孤零零站在山上,四顾无人,远空的寥廓压出人的个体的描写来,有悲切之意。这场景曾经在过去的阅读中相遇,动手查了下资料,找到出处,摘录如下:

一个月过去了,大家都开始为第三位年轻人的安危担心,他却一步一蹭,衣不蔽体地回来了。他发枯唇燥,只剩下清炯的眼神:“酋长,我终于到达山顶。但是,我该怎么说呢?那里只有高风悲旋,蓝天四垂。”

“你难道在那里一无所见吗?难道连蝴蝶也没有一只吗?”

“是的,酋长,高处一无所有。你能看到的,只有你自己,只有‘个人’被放在天地间的渺小感觉,只有想起千古英雄的悲激心情。”

以此为序。真正意义的阅读是在高二那年,1996年,是沈从文先生的小说选集,从同桌手里拿来的,具体哪个出版社也不知道了,第一篇必是《边城》,读完后,不知所措,被文字压得喘不过气来,枉然,还是惘然,都已无从记起了,一词概括,震撼。后来这本书就被放在了宿舍的枕边,再后来,书找不到了,因为这书是借文化馆的,须得赔偿,按照三倍的价钱赔偿,貌似只有六块钱左右,我两天的饭钱。到最后,这本书找到了,在宿舍舍某一同学的床底下,书自然归我了,像是占了莫大的便宜,最终这本书被我送人了。后来,再读沈从文先生的书,就没有这么大的震撼,除了最近读的《新与旧》,此小说暂且不表。

到了高三,一位同学神秘兮兮地把一本书塞进我的手中,一脸沉重,“看看,对你有好处!”我猛然一惊,开始端详这本书。书已经脱脊,软绵绵的,没有筋骨;书皮已经看不出原来的颜色,被胶带横七竖八的粘着;书页已然成了毛边纸,毛糙糙的,字很小,书页上有部分漫漶不清,一片片,沾染着点点的油渍。这哪是书,分明是一本演草纸,莫非这就是传说中的手抄本?同桌似乎看出了我的惊疑与不屑,点着头坚持着说,“看看,看看!”有人迫不及待与人分享秘密的惊喜。

“因此大家也并不在乎这种事。通常天气好的时候,大家都各自和要好的同学蹲成一圈,说着笑着就把饭吃完了”,这是我看到的一句话,它很快吸引到了我,接着便一发不可收拾,甚至忘了上课,就在这宿舍里,埋头读着,一直到宿舍熄灯,打开手电筒窝在被窝里接着往下读。手电光越来越暗,点上蜡烛,接着往下读。眼睛干得生疼,然后是断断续续的恶心,却不能阻挡我对这本书的阅读。

终于读完了,直到书的最后一页,黑色的水笔刺目的现着《平凡的世界》——路遥。此时,已经到了第二天的黎明,困意全无,格外亢奋,脑海里始终浮现着那位瘦削男子踽踽前行的身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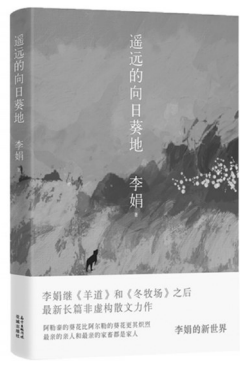
这是一本让人有痛感的书。“只能永远把艰辛的劳动看作生命的必要,即使没有收获的指望,也心平气和地继续耕种”,路遥在书的结尾处这样说道。耕种,坚持,于是开始了一种近乎狂热式的学习。早晨在浑浑噩噩中起床,用洗手间的凉水把自己生生激醒;然后赶到教室,班里早就有了同学,教室里没有电,点上蜡烛,在朦胧的黑暗中,总有几株蜡烛闪着微弱的光芒……就这样完成了我的高三生活,波澜不惊地考入了济宁师专,汉语言文学专业。

起初,并不喜欢师专这个环境,小,而且憋屈,也可能是与高中同学感情笃笃,亦或者不善于表达,慢慢,自己有些不太适合这个环境,不太适宜这些新的同学们。继而见到许许多多的老师,现当代文学,古代文学,各式各样的课。教材现在看来,都是最老的,解析基本上都是批判了什么,歌颂了什么,题库般的死记硬背,远远没有《边城》和《平凡的世界》带给我的惊喜悸动。死水微澜之下,我到底还是发现

在“2017年度中国好书”盛典中,看到了入围的《遥远的向日葵地》,知道了李鹏:女作家,1979年出生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七师,成长时期辗转于四川新疆两地,有过一段阿勒泰牧场上的生活经历。曾先后出版有散文集《九篇雪》《我的阿勒泰》《阿勒泰的角落》《冬牧场》及《羊道》三部曲等。

《遥远的向日葵地》是作者的又一部长篇散文集,共收录48篇文章,应属回忆性记事散文。用作者在后记的话说:“眼下的这些文字,其实是一部充满弯路的记载”。

茶余饭后,每一次翻阅这本书,都感觉李鹏的文字好像一股清泉,正源源不断地滋润着



读来读去

## 生活因你而美丽

范中超

我的心田。在喧嚣的都市里,更让纷乱思绪,感到一丝从未有过的清新。

书中的“向日葵地”,位于阿勒泰戈壁荒漠的乌伦古河南岸,是作者母亲十多年前承包耕种的一片贫瘠的土地。所有的文章,皆以此为主线,并围之展开。每一篇文章看似独立,人和事又都与“向日葵地”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

作者用其朴实、清新的文笔,《我》《擅于到来的人和擅于离别的人》《外婆的世界》《我和我妈》《客人》《大红花》等短文,详细记录了身边的人:有勤劳乐观的母亲,高龄多病的外婆,任劳任怨的叔叔和一些陌生的人。通过《丑丑和赛虎》《闯祸精》《鸡》《兔子》《蜜蜂》等短文,记录了身边的动物:大狗丑丑、小狗赛虎、鸡鸭、兔子还有蜜蜂等,在荒凉的戈壁,这些都

成了作者最好的朋友。因为它们的出现,让寂寞的“向日葵地”多了一些生命的美丽。《蒙古包》《永红公社》《地窝子》《村庄》《寂静的地方》《关于乌伦古》等短文,记录了当地的风土人情,以及发生在身边的生活琐事。

开篇之作《灾年》中,作者特意讲述了母亲种植向日葵的故事。在一次又一次的灾难面前,“我妈还是毅然播下第四遍种子”。现实中,尽管“所谓的‘希望’,就是付出的努力有可能比完全放弃强一点点”,可她依然不放弃希望。也正因有了母亲的坚持,才有了“第四茬种子一无所知地出芽了,显得分外蓬勃。毕竟,它们是第一次来到这个世界”。一句话让一家人看到了希望,也更给许许多多茫然之人以无限的遐想。